

先知書的文體：敘事（下）

曾培銘（明道社聖經教導事工主任）

在研讀先知書的敘事部分，尤其是自傳時，讀者通常會遇到三種特別的敘事：先知蒙召的經歷、先知要做一些有象徵意義的行動和先知描述所見的異象。

先知蒙召的經歷

神差遣先知去不同的地方傳達祂的話，但由於當時有不少假先知出現，所以先知要表達他們所領受的，並不是出於自己而是神。這個經歷確立了先知是神所揀選的人，奉差遣去宣講信息，也指出先知與神有著何等密切的關係，因此先知深知，他們所事奉的是誰。

先知要做一些有象徵意義的行動

另一種自傳式的敘事是先知要去做一些具象徵意義的行動（結四 1~17）。這些行動有時連先知也無法接受（結四 12~14）。當然，神會解釋這些行動背後的象徵意義，和藉這些行動所要宣講的信息，但祂不會把所有都解釋給先知／受眾聽。另一方面，在先知執行這些行動時，受眾親歷先知的行動而得到宣講之外「非言說」——單靠言語不能夠傳達的信息，行動所帶來的困惑和震撼（結五 1~17），更可以加強信息的震撼力。

先知描述所見的異象

在先知書中出現的異象，主要是按以下的次序來描述：

1. 神啟示先知異象

先知以第一人稱，宣告從神得到異象／啟示（耶六 22；但八 3）。

2. 「看」這個動作

這個動作是引起受眾的注意力，並表達將要宣告的信息是重要的。

3. 描述異象內容

這是先知所見／聽到的啟示，或者是未來會發生的事的情況（耶三十八 2）；或者只是一個實物的形象（亞一 18），有時甚至是奇異的形象（但七 7）

4. 解釋異象

這是描述異象的核心部分，也是先知及其對象所要關注的信息。大部分的解釋都是對話形式。

總括來說，先知要做的，是忠實執行神的所有吩咐，甚至宣講一些令人難以接受的信息，或做一些世人看來怪異的行動。不過，神的信息卻很清楚，絕不含糊，而且給先知知道，他們所事奉的是那位坐在天上寶座的神，祂照著自己曾經曉諭列祖的話，去審判／賜福／拯救人。所以，先知可以坦然無懼去做神所吩咐的事。

今天我們有沒有像先知一樣，絕對順服神的吩咐，還是只聽從／閱讀自己喜歡的教導，而把自己不喜歡，甚至感到「不安」的經文略過？神的話語光照你，使你深深知道自己的罪時，你有甚麼回應？願神賜給我們一個謙卑順服的心。